证券代码：300649　　证券简称：杭州园林　　公告编号：2026-022

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重大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合同履约风险：本次采购 GPU 卡受芯片供应链、行业供需、海外技术管制等因素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存在因设备分批交付延期、交付数量不及预期，导致合同部分或全部无法执行的风险。

2、市场需求风险：当前行业供需变化较快，GPU 产品技术迭代迅速、价格波动较大。公司暂未锁定下游销售订单，如行业需求不及预期、产品技术快速迭代，将导致公司 GPU 产品难以按预期对外销售，出现库存积压、周转放缓，对公司经营业绩、营运资金周转形成较大压力的风险。

3、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的影响：本次合同实施内容及交货进度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指标的具体影响金额暂无法测算，后续将根据设备交付验收、下游合同履行等情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予以确认，具体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一、合同签署概况

近日，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微天算（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微天算”或“需方”）与云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尖信息”或“供方”）签署了《销售合同》，杭微天算向云尖信息采购 2 万片 NVIDIA RTX PRO5500 BLACKWELL 及配件产品。杭微天算与上海华鲲振宇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鲲振宇”或

“供方”）签署了《销售合同》，杭微天算向华鲲振宇采购 1 万片 NVIDIA RTX PRO5500 BLACKWELL。本次采购的 GPU 产品区别于大模型训练用 GPU 产品，其定位为专业工作站 GPU，主要面向 AI 推理、图形渲染、工程仿真及音视频处理等专业工作负载。

上述合同为杭微天算日常经营合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合同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云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云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9MA2J134M7Q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朱升宏

注册资本：36,909.3792 万元

成立日期：2020-08-28

营业期限自：2020-08-28 至 9999-09-09

登记机关：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闻堰街道湘滨路 1501 号

主要经营范围：技术开发、咨询、转让与推广，软件开发及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以及电子专用设备、通信设备、网络设备、云计算设备、信息安全设备、智能车载设备和物联网设备的研发、制造与销售等。

2、公司及杭微天算与云尖信息不存在关联关系。

3、最近三年，公司及杭微天算与云尖信息未发生类似交易。

4、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云尖信息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

（二）上海华鲲振宇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华鲲振宇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D1P1RJ8H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宋璇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23-10-23

营业期限自：2023-10-23 至 无固定期限

登记机关：青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城中北路 880 号 2 层 A 区

主要经营范围：信息技术服务与开发；软硬件、云计算设备、集成电路、电子元器件等产品销售；系统集成、数据处理、软件开发；设备租赁、供应链及企业管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等。

2、公司及杭微天算与华鲲振宇不存在关联关系。

3、最近三年，公司及杭微天算与华鲲振宇未发生类似交易。

4、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华鲲振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云尖信息销售合同主要内容

1、货物名称：NVIDIA RTX PRO5500 BLACKWELL 及配件产品

2、合同数量及价格调整：2 万片 GPU 产品与服务器（具体以实际交付为准）。关于价格调整：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因原厂或上级供应商等调整本批次订单供货价格，供方应书面通知需方，并向需方提供相关材料。调整后的销售价格按照原厂/上级供应商采购价格的实际变动等比例调整。原厂或上级供应商价格调整不属于供方违约。

3、付款时间：根据双方约定，需方应在签订本合同后，两周内向供方支付预付款，上述预付款按批次应付等比抵扣。当收到原厂或上级供应商出具的提货通知时，供方应及时告知需方，需方应当在收到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同步足额支付该批次项下产品对应的全部货款。

4、交货方式及时间：供方有权选择由供方直发或委托原厂商或上级供应商

发货；供方按照原厂或上级供应商交期制定交付计划，并以邮件形式同步通知需方，如原厂或上级供应商调整交期，供方有权相应顺延原定交货时间，并在 3 个工作日内及时书面通知需方。供方在预计发货前 3 个工作日提前通知需方，以便需方做好收货准备。

5、违约责任

（1）需方逾期付款的，供方有权单方书面通知解除该批次货物订单或本合同未履行部分，并要求需方承担相应批次订单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供方损失，需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2）需方须在供方到货当日内或约定提货日内一次性接收所有货物，逾期接收货物的支付相应违约金；逾期超过 10 日的，按照未接收货物金额支付相应违约金。

（3）因原厂商、上级供应商及需方原因，致使供方逾期交货或交货不能的，供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非因原厂商、上级供应商及需方原因，供方逾期交货的，每日按照应交付货物金额支付相应违约金。

（5）因原厂、上游供应商原因导致供方无法履行交付的，供方应在 5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需方知悉，并提供原厂或上级供应商无法供货的相关证明。此时供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下未履行的全部或部分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赔偿责任。解除通知自送达需方之日起生效。

（6）合同签订后，未经供方书面同意，需方不得单方解除合同或减少、取消任何产品采购，否则应向供方支付相应违约金。

（二）华鲲振宇销售合同主要内容

1、货物名称：NVIDIA RTX PRO5500 BLACKWELL

2、合同数量：1 万片 GPU 产品（具体以实际交付为准）

3、付款方式及交货：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20 日内，需方向供方支付预付款。供方在收到该笔款项后向原厂商或上游供应商下单。原厂商或上游供应商向供方确认相关批次的提货安排和提货时间后，通知需方支付尾款。需方应在收到供方付款通知邮件之日起 3 日内，向供方支付该批次货物预付款。本合同项下货物实行分批付款、分批发货。双方初步拟定分批交付计划，具体交货批次、数量及时间由双方根据原厂商或上级供应商的实际供货安排另行协商确认。

4、违约责任

（1）需方逾期付款的，承担相应违约金；同时承担供方为实现债权而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等法律支出。

（2）需方逾期接收货物的，支付相应违约金。

（3）因原厂商、需方原因，致使供方逾期交货或交货不能的，供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送货时，如因需方错误告知交货地点和联系人，致使供方无法按时送达，供方不承担任何责任，需方应赔偿因此给供方造成的损失。

（5）供方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因原厂商延迟供货、调整供货计划、需方原因或其他非因供方原因导致交货延迟的，交货期限相应顺延。供方未能按照双方另行确认的交货期限交货的，按该批次货物金额向需方支付相应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需方有权解除该批次订单，供方应退还该批次已支付款项并支付该批次金额产生的资金占用利息。

（6）本合同中所列价格不包含关税价格，若因进出口国关税政策的变化，合同中的货物被征收关税，该关税费用由需方承担。如因需方逾期支付该关税费用而造成货物迟延交付，则供方不承担违约责任，需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1、上述合同签订对公司财务指标的具体影响金额暂无法测算，后续将根据设备交付验收及下游合同履行等情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予以确认，具体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2、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银行授信、收取下游预付款等方式筹措。鉴于本次合同交付周期较长，为公司预留充足时间开展资金筹措工作，交付方式采取分批交付，资金可滚动使用。

3、本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履行本合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

五、董事会对交易双方的履约能力的分析说明

杭微天算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已履行相应审议程序为其经营提供融资担保，项目资金通过自有及自筹等渠道落实。本次合同采用分批付款、分批交付模

式，便于根据项目进度把控风险，强化履约过程管控。云尖信息系英伟达 OEM 合作伙伴，主体资格合法有效，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履约能力。华鲲振宇具备国企背景，主体资格合法有效，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履约能力。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本次合同具备较好的履约基础，杭微天算和交易对方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六、律师意见

1、两份《销售合同》的交易对方均为依据中国法律设立且有效存续的公司，基本情况真实，具备签署及履行《销售合同》的相关资质；

2、两份《销售合同》的签署和合同内容合法、真实、有效，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七、风险提示

1、合同履约风险：本次采购 GPU 卡受芯片供应链、行业供需、海外技术管制等因素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存在因设备分批交付延期、交付数量不及预期，导致合同部分或全部无法执行的风险。

2、市场需求风险：当前行业供需变化较快，GPU 产品技术迭代迅速、价格波动较大。公司暂未锁定下游销售订单，如行业需求不及预期、产品技术快速迭代，将导致公司 GPU 产品难以按预期对外销售，出现库存积压、周转放缓，对公司经营业绩、营运资金周转形成较大压力的风险。

3、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的影响：本次合同实施内容及交货进度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指标的具体影响金额暂无法测算，后续将根据设备交付验收、下游合同履行等情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予以确认，具体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4、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1、云尖信息《销售合同》；

2、华鲲振宇《销售合同》；

3、《北京尚公（杭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之控

股子公司签署重大合同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1 日